

10044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上櫃代號：1336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服務辦理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服務代理專線：(02)2381-6288 傳真專線：(02)2382-6568
股東會查詢語音專線：(02)2361-1818按1(股票代號：1336)

107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服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

本公司基於法令及為辦理服務所產生的特定目的關係，就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及該資料的利用處理，本公司謹依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您提供告知事項說明，內容請詳閱連結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ec/PIP.pdf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135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寄件人：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件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電子投票平台
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委託書填發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號		0321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欲變更或新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序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26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簽名或蓋章	原登記匯款帳號				台翰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聯絡電話							

第一聯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印鑑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內部代號：0321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0321	台翰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1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2. 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3. 本公司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4. 修訂「公司章程」：(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5.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6. 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7. 一〇七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8. 一〇七年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9. 補選本公司董事案。 10. 解除董事競業之禁止限制案：(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或身分證字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第二聯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請詳閱背面說明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7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6月13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 地點：新北市工商展覽中心 (新北市五股工業區五權路一號2樓A廳)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

030371



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假新北市工商展覽中心(新北市五股工業區五權路一號2樓A廳)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本次股東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
(一)報告事項：1. 一〇六年度營業概況報告。2. 一〇六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 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二)承認事項：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 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
(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2. 修訂「公司章程」。3.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4. 修訂「衍生品商品交易處理程序」。5. 一〇七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6. 一〇七年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四)選舉事項：補選本公司董事。
(五)其他議案：解除董事競業之禁止限制案。
(六)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經董事會擬訂如下：現金股利：擬提撥新台幣49,916,051元，每股分配0.6元。俟股東會通過後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發配之。
三、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內容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額定以參千萬股為上限不得低於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惟實際之發行價格以不低於股東會議決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特定人及發行當時市場狀況訂定之。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依前述訂價方式本次私募價格可能低於股票面額，對股票面額與私募價格差異可能造成累積虧損增加而影響股東權益時，將視未來公司營運狀況消除之。

(二)募人選擇之方式：
(1)策略性投資人：法人或個人能對公司技術提高、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有實際助益，可藉其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擴展公司業務，提升公司競爭力及獲利能力，增進公司股東之利益。
(2)內部人或關係人：充實營運資金、了解公司經營有助於公司未來營運。
(3)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一項規定之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擴展公司業務。
(三)公司已洽談之可能應募人及與公司之關係列示如下：

應募人	與公司之關係
楊劍平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昱廣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鍾鼎君	本公司董事
林俊佐	本公司董事
台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以上大股東
黃小凌	法人董事代表
陳進成	董事長特助
古建忠	永翰製造處協理
陳金鐘	菲律賓製造中心協理
二宮隆義	永翰技術處協理
楊國祥	東莞製造中心資深經理
彭俊鑫	台翰財務暨會計部協理

上列法人應募人之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

(1)昱廣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周美娟	87.35%	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楊劍平	7.03%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楊庭睿	2.81%	本公司董事長子女
楊庭瑄	2.81%	本公司董事長子女

(2)台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AB Value Bridge (VI) Corporation	100.00%	無

(四)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考量營運現況、資金市場狀況、籌資時效性、發行成本等因素，若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利於策略性投資人投資，且私募股票有三年內不得自轉讓規定，可維持策略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2)各次辦理私募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預計辦理次數	資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一次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提升公司競爭力、擴展公司業務、降低財務成本及改善財務結構。
第二次		
第三次		

(五)本公司私募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選擇「投資人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查詢，本公司上櫃代號1336。本公司基本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hpt.com.tw>

四、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說明事項如下：

(一)發行價格：本次為有價發行，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8元。
(二)發行總額(股)：新台幣20,000,000元，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2,000,000股。
(三)發行條件：
1、既得條件：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任職屆滿十個月，於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符合公司財務績效指標及個人績效評核指標，且未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情事。
(4)公司財務績效指標：本公司107年度經會計師審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稅前淨利大於3000萬時，分別依下列比例既得股份：
(a)稅前淨利大於等於3000萬小於4000萬：既得股份比例50%。
(b)稅前淨利大於等於4000萬小於5000萬：既得股份比例60%。
(c)稅前淨利大於等於5000萬小於6000萬：既得股份比例80%。
(d)稅前淨利大於等於6000萬：既得股份比例100%。
(2)個人績效評核指標：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甲等(含)以上。
2、員工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依本公司訂定之發行辦法辦理。

(四)員工資格條件及獲配數量：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與日當日於本公司服務年資滿二年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實際得依本辦法被授與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因素，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訂後，提報董事會決議；惟具經理人身份之員工或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於發行前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單一員工累積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其累計被給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應得認購股數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其累計被給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十。經各中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單一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如主管機關更新相關規定，悉依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五)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吸引及留住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创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六)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以107年3月19日普通股收盤價新台幣17.85元估算，預估發行後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對107年度及108年度之估算分別為7,880,000元及11,820,000元。
(七)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以107年3月19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83,193,419股計算，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於107年度及108年度分別為0.09及0.14元。綜觀前述整體評估，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情形尚屬合理。

五、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因事實需要，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六、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7年4月15日起至107年6月13日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七、檢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委託人姓名及相關資料，交由受託代理人於「委託書」受託代理人處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前五日前述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服務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八、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九、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7年5月11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認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查詢。
十、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07年5月14日起至107年6月10日止，請逕登台灣集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系統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十一、本次補選董事2席。
十二、本公司統計驗證機構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十三、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指派書

茲指派 **君** 為本法人股東代表，授權出席貴公司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私募普通股承銷商評估意見

一、前言：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公司)委託承銷商君(以下稱承銷商)辦理107年度私募普通股增資發行事宜(以下稱承銷案)。本承銷案已於107年5月20日董事會討論，並規劃於107年5月20日董事會及107年6月13日股東常會討論。本承銷案之承銷商君係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共同選定，其承銷資格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所規定之特定人為限，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

二、承銷商評估意見
(一)適法性評估
經檢閱公司106年度經會計師審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該年度稅後淨利101,081千元，淨利率上尚有累積虧損35,298千元。故該公司辦理私募案不受「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3條規定之限制；另檢閱該公司於107年5月20日及107年5月20日召開之董事會決議內容，本承銷案之承銷商君係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共同選定，其承銷資格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所規定之特定人為限，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

(二)台翰精密公司現況
該公司成立於民國76年8月28日，股票於96年11月2日上市掛牌交易。為轉型發展為高科技製造業，如積極應用於POS A、印刷電路板、PC板等相關設備，再逐步投入3C及電腦週邊產品開發。而後應客戶要求再進行擴建型號研製出型、並裝、組立一條一條生產線為限之生產產線。目前主要產品為多功電腦主機、印表機、NB及數位相機等週邊產品。顧客客戶遍及日本、台灣、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地區等地區。

受到大陸勞動成本持續提升及電腦週邊產品需求下降，該公司自103年起營收逐年下降且營運產生虧損，106年度虧損為1,035,257千元，分別較前年度增加0.96%及12.26%。該公司淨利率為7.72%，較前年度增加149.08%。105年度該公司淨利率為6.52%，較前年度增加19.39%。故該公司現況顯示多功電腦主機及印表機之需求成長，致營業收入達2,384,494千元較105年成長27.25%，並達成稅後淨利101,081千元。

展望未來，該公司擬繼續維持三年齡之現狀，惟106年度多功電腦主機及印表機之訂單遞減性換款需求，加上該公司業務發展策略進行無化生產而成本增加，故該公司擬將研發產品產品線增加以減少多功電腦主機及印表機之需求成長，此外，應主要客戶需求將業務發展其也位於亞洲地區生產的趨勢，該公司仍將持續進行研發及產後服務，同時擬以大陸地區生產生產週邊產品，以改善整體競爭力，保障股東之權益。

(三)本承銷商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1. 必要性之評估
該公司為精實製造設計、開發及製造週邊加工製造業，受到大陸勞動成本持續提升及電腦週邊產品需求下降，該公司自103年起營收逐年下降且營運產生虧損，106年度虧損為1,035,257千元，分別較前年度增加0.96%及12.26%。該公司淨利率為7.72%，較前年度增加149.08%。105年度該公司淨利率為6.52%，較前年度增加19.39%。故該公司現況顯示多功電腦主機及印表機之需求成長，致營業收入達2,384,494千元較105年成長27.25%，並達成稅後淨利101,081千元。

2. 合理性之評估
該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係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為目的，增進股東利益及競爭力，以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競爭力及獲利能力。增進股東利益及競爭力，以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競爭力及獲利能力。增進股東利益及競爭力，以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私募普通股承銷商評估意見

三、其他事項
(一)意見書之內容僅作為台翰精密公司於107年5月20日召開董事會討論私募普通股案之參考依據，不得作為其他用途使用。
(二)本意見書內容僅供承銷商君參考，台翰精密公司仍應於107年5月20日召開董事會討論之決議事項，經會計師及核數師核對後，再行公告。
(三)本意見書之內容僅供承銷商君參考，台翰精密公司仍應於107年5月20日召開董事會討論之決議事項，經會計師及核數師核對後，再行公告。
(四)本意見書之內容僅供承銷商君參考，台翰精密公司仍應於107年5月20日召開董事會討論之決議事項，經會計師及核數師核對後，再行公告。

評估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史綱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